甘肃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甘交规范〔2026〕6号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市（州、矿区）交通运输局（委）、兰州新区城乡发展局，省公航旅集团、省民航机场集团、省公交建集团、省交投公司，省邮政管理局，厅属各单位: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办法》已经2026年10月16日厅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2026年10月20日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加强我厅科技项目科学化、规范化管理，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建设交通强省的支撑引领作用，推进我省交通运输新质生产力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年）》《交通运输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结合我省交通运输行业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以下简称“厅科技项目”）是指符合厅科技创新总体规划或政策性文件总体要求，列入年度厅科技项目清单、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及其他经厅审核推荐，并签订科技项目任务书进行管理，在一定时间周期内组织实施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活动。

第三条　厅科技项目包括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与政策、科技成果推广与标准化、技术攻关与研发、重点科研平台四类。

第四条　厅科技项目管理坚持开放创新、问题导向、分类指导、统筹协调、规范高效的原则。主要包括项目立项、任务书签订、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结题验收、成果管理等环节。

第五条　厅科技项目实行清单管理制度，完成情况与推荐省级科技奖励、部省重点科技创新平台、科技计划项目、省级人才项目、

陇原青年英才、交通运输部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交通运输青年科技英才、科技成果推广目录、地方标准等工作联动。

第六条 厅科技项目管理工作由省厅、推荐单位、承担单位三个层次构成。省厅统筹项目全过程管理，组织项目评审、立项、监督检查、结题验收和科技成果评价等工作；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厅属单位、省属交通运输企业作为推荐单位，负责所辖及属地申报项目审核推荐，配合省厅做好科技项目的实施、督导；承担单位是项目实施的责任主体，按照签订任务书开展项目研究工作，并对项目完成情况负责。

第二章 前期工作和立项

第七条 省厅依据全省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年度计划、重点工作安排以及行业科研需求，征集年度立项建议或发布申报项目指南开展项目申报。

第八条 厅科技项目申请立项应遵循以下原则：

（一）创新引领。申报项目应按照交通运输科技创新相关规划、方案布局要求，符合我省交通运输科技发展方向，以破解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技术难题，解决实际需求和问题为导向，紧密联系工作实际，满足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二）问题导向。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交通强省建设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聚焦全省交通运输行业痛点难点与关键技术短板，明确创新主攻方向和着力点，坚持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

再创新，全面提升甘肃省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创新能力。

（三）提高效能。加强交通运输发展战略、政策、规划、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重大问题的研究，积极推进新型智库咨政建言、理论创新、舆论引导、社会服务等领域的研判，促进交通运输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进程，为省厅决策提供依据、建议和方案。

（四）注重时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与政策、科技成果推广与标准化项目期限一般在两年以内、技术攻关与研发研究期限一般在三年以内。

第九条 厅科技项目申报立项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申报项目符合立项原则，研究目标明确、研究方法先进适用，有创新的学术思想、科学合理的研究内容、切实可行的技术方案。

（二）申报项目承担单位应具备相应的科研实力，项目组人员构成要求科学合理，青年科研人员（45 岁以下）应不少于项目总人数三分之二，并有良好的前期研究工作基础和必要的实验条件，有望取得重要成果或突破性进展。

（三）申报项目承担单位原则上应是在省内从事交通运输领域专业技术工作、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且应具备良好的研究基础和条件，参研单位一般不超过 4 家。与省厅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单位，无需推荐单位可独立进行项目申报。主要研究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同时承担 2 项(含)以上科技项目(含未验收科技项目),

同时应具备相关专业背景或技术优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

（四）科研项目若需依托工程实验或建设，必须明确相应依托工程；各建设项目法人单位可根据工程建设实际情况，报省厅申请开展依托工程科技项目研究，经省厅批复立项后，依据厅批复文件开展科技项目采购，采购需符合《招标投标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需经依托工程施工图设计批准单位同意后进行申报；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与政策类科技项目按照《甘肃省交通运输厅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甘交财审〔2022〕9号）要求，以政府采购方式确定项目承担单位或参研单位。

第十条 厅科技项目立项的基本程序为：项目申报--初步审核确认--立项评审--任务书签订。

--项目申报。厅科技项目申报每年集中受理一次，申报单位按规定时间登录“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在线填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申请书》（附件1），并提交纸质材料。

--初步审核确认。由省厅委托相关单位或机构对各单位提交的《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申请书》进行初步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立项评审。通过初步审核的项目，承担单位根据审核意见编写《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件2）。省厅委托相关单位或机构从厅交通运输工程专家委员会或省科技厅

专家库抽取5名相关领域专家组织召开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会（原则上由项目主要负责人进行汇报和答辩），评审专家负责填写《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立项审查专家打分表》（附表2.2），提出立项建议，并向项目承担单位下达书面评审意见。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实行回避制度，项目承担单位人员原则上不能在立项评审等工作中担任本项目的咨询专家。立项建议经省厅相关会议审定后集中下达年度立项和资金分配计划。

--任务书签订。通过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并立项的科技项目，省厅与项目推荐单位、承担单位三方在30日内签订《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任务书》（附件3），明确各方的责任、权利、义务，并列入年度省厅科技项目清单管理。

第十一条 经省交通运输厅审核推荐，由省科技厅或国家部委相关科技主管部门批准立项，其研究经费来源于公路工程专项列支研究试验费，承担单位应同步与省交通运输厅签订项目任务书并纳入厅科技项目管理。

第三章 过程管理和监督

第十二条 省厅依据任务书对科技项目实行动态管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和指导，协调解决科技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项目负责人作为科研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履职尽责，全面领导和组织科研团队研究制定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把握学术方向、技术路线和研究重点，开展学术交流、推动

科学数据共享、年度总结、中期检查、验收、成果登记、成果公开、成果推广及宣传等工作；项目承担单位研究过程中至少召开1次项目执行调度会议，确保科技项目的质量和研究进度有效落实。

第十三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当项目名称、研究目标、时间、内容、技术路线、项目负责人等需要变更时，须经推荐单位同意，并向省厅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能变更。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变更任务书内容。

第十四条 科技项目实行年度报告制度。项目承担单位应于每年12月底前报送《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执行情况报告表》（附件4），经推荐单位审核后，提交省厅审查。

第十五条 厅科技项目监督实行宽容失败、容错纠错机制。对于探索性强、风险性高的项目，原始记录证明项目承担单位和人员已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仍不能完成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允许结题，且不要求退缴已合法合规使用完毕的财政资金，不纳入失信记录，不限制项目承担人员再次申报项目。

第十六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科技项目研究终止：

（一）经论证，项目所选技术路线与签订任务书内容发生重大偏差或不合理，达不到预期研究目标且难以进行调整。

（二）项目执行不力，长期拖延或主要研究人员发生重大变动，使项目无法执行。

（三）项目配套经费、自筹资金、依托工程和技术引进等条件

不落实，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

（四）由于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科技项目无法完成的。

终止的科技项目，项目承担单位应对已开展的工作、经费开支决算、已购置的设备仪器、已取得的成果等方面进行总结，并向省厅提交终止项目研究总结报告。

第十七条 项目执行过程中，对不能按时报告项目执行情况、承担单位工作不力致使研究进度或质量受到较大影响的科技项目，省厅将要求项目承担单位限期整改，推荐单位监督执行，整改不力的将给予通报批评，并视情节严重程度暂停其承担其它科技项目的资格。

第十八条 为规范科研行为、保证科研质量和水平，提高交通运输科技资源分配的公正性和有效性，开展科研信用监管。对科技项目存在造假、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的，纳入失信记录、开展失信惩戒，按国家相关规定追究责任。

第四章 经费使用与管理

第十九条 厅科技项目经费纳入年度计划和部门预算管理，发挥引导作用。

第二十条 厅科技项目经费使用和管理须严格执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交通运输科研项目经费管理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改进加强省级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办法》《甘肃省省级科技计划专项

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得擅自扩大使用范围、截留、挪用或挤占科技项目经费。

第二十一条 各项目承担单位要多渠道筹集科研经费。厅科技项目经费以事前直接支持、事后支持、以奖代补等多种方式予以支持。

第二十二条 厅科技项目经费按项目类别实行差异化支持，按照研究领域及方向支持标准规定如下:

（一）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与政策类项目，聚焦全省综合交通发展谋划、行业政策研判、交通经济分析、行业治理体系优化等软科学研究项目，结合研究内容深度、调研范围、成果决策支撑价值核定支持额度，每个项目支持经费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

（二）科技成果推广与标准化类项目，按照成果落地示范规模、标准研制级别进行分类支持，成果推广项目每个项目支持经费不超过申报经费的 50%，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标准化项目每个项目支持经费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三）技术攻关与研发类项目，对标四个面向总体要求及交通运输“一网四化”建设任务，按照技术创新性、工程实用价值、交通新兴产业培育赋能成效进行支持，分为重大攻关与关键技术研发。重大攻关项目每年原则上立项数量不超过 3 项，研究期限为 2 至 3 年，每个项目支持经费不少于 100 万元，最高不超过申报经费的 50%。关键技术研发项目，每个项目支持经费不超过申报经费的 50%，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四）重点科研平台类项目。支持新增国家级、部省重点科研

平台建设，每个平台支持最高不超过30万元。对依托已有部省重点科研平台申报的符合全省交通运输发展和支持方向的科技项目，省厅予以优先支持。

第二十三条 项目承担单位是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责任主体。

（一）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预算调整，应在验收证书中予以说明，并在项目承担单位内部公开。

（二）项目完成目标任务后，项目承担单位要将结余资金统筹安排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出，优先考虑原项目团队科研需求，并加强结余资金管理，健全结余资金盘活机制，制定结余资金使用计划，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三）项目因故终止或未通过财务审计的，其承担单位应当按程序向省厅报告。涉及厅科技项目经费支持的项目省厅将按照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收回结余支持经费，统筹使用。

第二十四条 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厅科技项目支持经费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国有资产，应当按照国家和我省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执行，一般由项目承担单位进行管理和使用。使用厅科技项目支持经费形成的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的管理，按照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厅科技项目实施期满后，总费用在50万元以上的科技项目，由承担单位聘请有相应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审计。总费用在50万元（含50万元）以下的科技项目由承担单位自行审计。在申请验收项目时，提交科技项目经费审计报告。

第五章　项目验收

第二十六条　列入清单管理的科技项目，研究工作完成后应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由省厅组织，委托相关单位或机构从厅交通运输工程专家委员会或省科技厅科学技术专家库抽取5名或7名相关领域专家组成项目验收委员会对符合验收条件的科技项目进行验收，项目第一负责人必须到会参加并进行汇报和答疑。

第二十七条　科技项目验收以任务书确定的研究内容和考核目标为基本依据，主要对项目研究工作的完成情况、实施的技术路线、解决的关键技术和效果、科技成果应用和对经济社会的影响、知识产权的形成与管理、项目组织管理的经验、科技人才的培养情况、经费使用的合理性等方面作出客观、实事求是的评价，对于工程类科技项目视情况组织对依托工程进行现场考察。参加项目验收会议人员，应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保证验收工作的客观公正性，项目承担单位应据实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包括真实的试验记录、国内外技术发展的背景材料、科技查新报告，以及引用他人成果或结论的参考文献等。

第二十八条　为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申请、相关技术奖励申报等工作，对任务书中明确需依托工程应用或产品试制的科研成果，项目整体并不具备验收条件时，项目承担单位可申请进行阶段性验收，由推荐单位组织评价审核，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阶段性成果验收评价可作为项目整体验收参考依据。科技项

目在规定的执行期结束后，项目承担单位应在三个月内向省厅提出验收申请，并提交《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验收材料》（附件5）等有关文档资料。不能如期进行验收的，在项目任务书执行到期前30天提出延期验收申请，原则上延迟验收时间不超过一年。经审核符合验收条件的，省厅将组织验收，对不符合验收条件的项目，将要求承担单位限期整改后再次提出验收申请。通过验收的项目由省厅颁发验收证书（附件6）。

第二十九条 项目验收结论分为“通过验收”或“不通过验收”。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不通过验收:

（一）完成任务书目标任务不足80%的。

（二）提供的验收文件、资料、数据不真实，有弄虚作假和剽窃他人科技成果行为的。

（三）擅自改变任务书考核目标和研究内容的。

（四）财政经费使用存在严重问题，拒不配合验收的。

（五）项目验收委员会认为其他不能通过验收的情形。

对于不通过验收的项目，项目承担单位下一年度不得承担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项目负责人2年内不得申报科技项目，属于厅交通运输工程专家委员会的成员将移出。

第六章 科技成果管理

第三十条 科技成果系指科技项目在实施中形成的阶段成果和验收成果，包括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设计、新

装置、计算机软件、技术标准或规范、智慧交通应用以及交通大数据资源利用、专利、论文专著、工法等。

第三十一条 科技项目形成的科技成果，其权属、应用转化和管理按照《交通运输行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和《甘肃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为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推动交通运输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对厅科技项目形成的科技成果的科学、技术、经济、社会等价值进行综合性评价。厅科技处负责厅科技项目形成的科技成果评价监督管理和服务工作，可采取法定授权并依法注册或者登记的企事业单位或行业学会、专业化科技服务机构等形式开展市场化科技成果评价活动。

第三十三条 科技成果评价工作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科技创新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

（二）坚持科学分类、多维度评价；

（三）坚持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

（四）坚持尊重科技创新规律。

第三十四条 科技成果评价应全面准确反映成果的创新水平、转化应用绩效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贡献，全面准确评价成果的科学、技术、经济和社会价值。

（一）科学价值：重点评价在新发现、新原理、新方法等方面的独创性贡献。

（二）技术价值：重点评价在解决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问题、企

业重大技术创新难题，特别是关键核心技术问题等方面的成效。

（三）经济价值：重点评价科技成果的推广前景、预期效益、潜在风险等对经济和产业发展的影响。

（四）社会价值：重点评价在解决行业高质量发展、满足社会公众出行、提升交通运输效率、生态环保等重大问题方面的成效。

第三十五条 成果评价突出分类评价导向，科学确定评价标准，开展多维度、差别化评价。

（一）基础研究成果。以同行评议为主，推行代表作制度，把新发现、新原理、新方法等作为主要评价内容。

（二）应用研究成果。以行业用户和社会评价为主，注重高质量知识产权产出，把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新品种等作为主要评价内容。

（三）技术开发和产业化成果。以用户评价和市场检验为主，对技术交易合同金额、市场估值、市场占有率、重大工程或重点企业应用情况等作为主要评价内容。

第三十六条 为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推动交通运输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对适宜进行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的科技项目，在项目任务书中应包括成果推广方案，明确项目承担单位促进成果转化的责任和义务，项目推荐单位需建立科技成果项目清单目录，支持成果完成人做好成果推广应用工作。对已进行实施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项目由省交通运输厅颁发《甘肃省交通运输科技成果推广应用项目证书》（附件 7）。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由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负责解释。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原《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甘交科技〔2023〕7号）同时废止。

附件 1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申　请　书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负 责 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制

填 报 说 明

一、申请书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逐条认真填写。语句表达清晰准确、文字内容严谨细致，字迹清楚易辨。外来语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二、申请书为 A4 纸张，于左侧装订成册。各栏空格不够时，请自行加页。一式 1 份，报送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处。

简　　表

表一

<table>
<tr><td rowspan="4">研究项目</td><td>名　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研究领域</td><td colspan="8">A.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与政策　B.科技成果推广　C.交通运输标准化
D.重大攻关　E.关键技术研发　F.重点科研平台建设</td></tr>
<tr><td>起止年月</td><td colspan="8">年　月～　年　月</td></tr>
<tr><td>总经费</td><td>万元</td><td>经费来源</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2">申请者</td><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A.男
B.女</td><td>出生
年月</td><td colspan="3">年　月</td><td>民族</td><td></td></tr>
<tr><td>专业技术职务(职称)</td><td></td><td>学位</td><td colspan="3">A.博士　B.硕士　C.学士</td><td>专业</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工作单位</td><td>名　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所 在 地</td><td colspan="8"></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8"></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组</td><td>合作单位数</td><td>总人数</td><td>高 级</td><td>中 级</td><td>初 级</td><td>博士后</td><td>博士生</td><td>硕士生</td><td>辅助人员</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研究项目主要内容和意义摘要</td><td colspan="9"></td></tr>
<tr><td>创新点及可能获得的成果和知识产权</td><td colspan="9"></td></tr>
<tr><td colspan="2">联系人</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able>

简 表 填 写 说 明

务必采用国家公布的标准汉字，并严格按规定填写。凡选择性栏目，请在提示字符A、B、C……上打“√”；其余栏目按如下说明填写:

项目名称——要确切反映申请资助期内的研究内容，字数最多不超过25个汉字。

起止年月——研究年限最长不超过三年，起始年月从提出申请的次年一月算起。

申请者——如系两个以上联合申请的项目，只填第一申请者的情况；其它申请者可在表三中“在本项目中的分工”栏内注明。

经费来源——系指科技项目经费拨付渠道。

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已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的单位填写专业技术职务（包括待聘职务），未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的单位填写技术职称。

专业——指所学所业或长期从事研究的专业

所在单位名称——须按单位公章填写全称。

合作单位数——指研究项目组成员所在单位数，包括主持单位。

申请项目经费预算表

表二

科技项目经费来源及金额（万元）			
年	年	年	合计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经费来源			
预算支出科目	**金　额 (万元)**	**经费支出预算说明**	
（一）直接费用			
1.设备费			
2.业务费			
3.劳务费			
（二）间接费用			
其中绩效支出			

申请项目经费预算表填表说明

一、直接费

直接费是指过程中发生的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包括设备费、业务费、劳务费。

1.设备费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用于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

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

设备费支出不得发生购置生产性设备的购置费、基建设施的建造费、实验室的常规维修改造费以及属于项目承担单位、课题参研单位支撑条件的专用仪器设备购置费，并严格控制常规或通用仪器设备的购置；租赁费的支出，应明确租用设备的型号、使用时间及租金单价等基本信息，不得承担项目承担单位和各子课题参研单位自有试验仪器设备的租赁费用。

2.业务费

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发生的测试化验加工、燃料动力、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交流等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3.劳务费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项目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其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由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等纳入劳务费科目列支。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不得支付给参与本项目及所属课题研究和管理的相关人员，其管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间接费

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

括：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房屋占用，日常水、电、气、暖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以及激励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等。允许科研单位提高省级科研项目间接经费比例，500 万元以下的部分可达到 30%，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可达到 25%，1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可达到 20%；纯理论研究、软件开发类以及哲学和社会科学等智力密集型项目，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间接费用占比约束，可达到 50%。

研究项目组成员登记表

表三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　务(职称)	专 业	工 作 单 位	在本项目中的分工

一、本研究项目的科学依据和意义（包括科学意义和应用前景，国内外研究概况、水平和发展趋势。学术思想，立论根据，特色或创新之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和出处。）

二、研究内容和预期成果（说明研究项目的具体内容并明确重点解决的科学问题，预期成果和提供的形式。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拟采取的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包括研究工作的总安排和进度，理论分析、计算、实验方法和步骤及可行性论证，可能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方法等。）

四、实现本项目预期目标已具备的条件（包括过去的研究工作基础，现有的主要仪器设备，研究技术人员及协作条件，依托工程及配套资金的落实情况等。）

五、申请者和项目组主要成员业务简历（按人填写主要学历和研究工作简历，近期发表的与项目有关的主要论著目录和科技成果名称，并注明出处及获奖情况。）

六、申请单位意见（对本项目的意义、研究方案、申请者和项目组主要成员的素质与水平等签署具体意见。）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推荐单位意见

八、批准单位审查意见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可 行 性 研 究 报 告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报告日期: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制

填写格式及说明

一、格式：

纸张规格：A4，字体：四号字，仿宋体。

二、填写内容要求：

申报单位要按照“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与要求，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1.项目的背景和必要性（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研究目的，市场需求前景或推广应用领域，达到的技术水平及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2.项目前期科研及工作基础（包括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与评价，应附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

3.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实施的具体内容及实施方案，年度工作进度安排及完成期限，拟采取的技术路线，与后续技术改造或基本建设计划的衔接，有关技术经济指标）；

4.项目承担单位及参加单位概况(包括单位概况，各自承担的主要工作，技术力量及人员构成，项目主要负责人情况）；

5.项目依托工程情况及其他必要支撑条件（包括依托工程的概况，投资来源，工程进度与项目科研进度的配合，组织管理形式）；

6.项目经费估算及资金筹措情况（包括项目总经费和年度经费预算、经费构成及构成比例〈包申请支持经费、配套经费和自筹经费〉、经费使用范围及使用明细）；

7.项目预期目标及经济、社会效益(包括提供主要分析指标及演算公式，形成的生产能力，市场占有率，利税、创汇或有关节约工程造价，缩短工期指标等）；

8.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9.承担单位及推荐单位签章（包括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加盖申报单位公章）（见附表 2.1）；

10.立项审查专家打分表（见附表 2.2）。

附表 2.1

承担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2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立项审查专家打分表

年　月　日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承担单位</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一、专家对以下内容进行评判</td></tr>
<tr><td colspan="2">评价指标</td><td colspan="5">评价情况</td></tr>
<tr><td rowspan="2">必要性</td><td>解决实际问题的针对性</td><td colspan="5">☐针对性强；☐针对性一般；☐无针对性</td></tr>
<tr><td>实际问题国内外概况分析</td><td colspan="5">☐全面、正确；☐基本正确；☐不全面、正确</td></tr>
<tr><td rowspan="3">研究内容</td><td>解决问题的针对性</td><td colspan="5">☐针对性强；☐针对性一般；☐无针对性</td></tr>
<tr><td>可行性</td><td colspan="5">☐全面可行；☐总体可行，需调整；☐不可行</td></tr>
<tr><td>创新性</td><td colspan="5">☐优秀；☐一般；☐不好</td></tr>
<tr><td rowspan="3">项目拟提交的研究成果</td><td>成果的针对性</td><td colspan="5">☐针对性强；☐针对性一般；☐无针对性</td></tr>
<tr><td>是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td><td colspan="5">☐有；☐无</td></tr>
<tr><td>人才培养情况</td><td colspan="5">☐优秀；☐良好；☐无</td></tr>
<tr><td>项目申报团队</td><td>能否胜任</td><td colspan="5">☐能；☐总体可行，需调整；☐不能</td></tr>
<tr><td rowspan="2">研究经费</td><td rowspan="2">经费投入情况</td><td colspan="5">☐合适</td></tr>
<tr><td colspan="3">☐不合适，建议经费</td><td colspan="2">（万元）</td></tr>
<tr><td colspan="7">二、专家具体修改建议
（若同意立项，请指出该项目的亮点及重要性；若不同意立项，请具体指出该项目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之处）
☐同意立项

☐不同意立项</td></tr>
<tr><td>专家签名</td><td></td><td>单位</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able>

附件 3

任务书编号：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任　务　书

项目名称:

主持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制

年　　月

一、项目研究目的和主要研究内容

1．项目的主要研究目的；

2．主要研究内容（要解决的主要技术难点和问题，研究的创新点和内容等）；

3．本项目的依托工程应用情况。

二、项目的主要考核指标

1．主要技术指标（如形成的新技术、新产品、新装置、专利、论文专著等数量、指标及其水平等）；

2．主要经济指标（如技术及产品应用所形成的市场规模、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

3．项目实施中形成的示范应用效果、中试线、生产线及其规模等；

4．提交的成果及形式；

5．成果转化方案；

6．研究过程视频；

7．其他考核指标。

三、项目年度计划内容及考核目标	
年	1. ； 2. ； 3. ； 4. 。
年	1. ； 2. ； 3. ； 4. 。

四、项目经费预算表

项目名称				
年度预算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一、经费来源合计				
1.厅拨经费	万元			
2.自筹经费	万元			
其中：其它拨款	万元			
依托工程配套经费	万元			
其他（注明来源）	万元			
合计	万元			
二、经费支出合计	厅拨经费	自筹经费	合计	
（一）直接费用				
1.设备费				
2.业务费				
3.劳务费				
（二）间接费用				
绩效支出				

五、承担单位分工及经费分配指标

六、项目组成员及其分工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项目分工
负责人						
主要研究人员						

承担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批准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各方签字、盖章

甲方：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加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印章）

联系人（签字）

联系电话：

推荐方：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加盖单位印章）

财务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加盖单位印章）

财务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联系电话：

八、附件：

1. 经过专家评审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2. 评审专家评审意见;

3. 评审专家名单。

附件 4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执行情况报告表

<table>
<tr><td>填报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起止年限</td><td colspan="2"></td><td>任务书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已完成的进度</td><td colspan="5"></td></tr>
<tr><td>未完成进度原因</td><td colspan="5"></td></tr>
<tr><td>下年度工作计划</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经费（万元）</td><td>总经费</td><td>收到经费</td><td>自筹到位</td><td>当年使用经费</td><td>累计使用经费</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财务主管:（签字）
单位财务 （盖章）</td><td colspan="3">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 （盖章）</td></tr>
</table>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5

任务书编号：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验 收 材 料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上报日期: 年 月 日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制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验收文件清单

第一承担单位申请验收时，应提供以下验收文件、资料，以及一定形式的成果（样机、样品等），供验收单位或评估机构审查:

1. 项目任务书;

2. 项目立项批复文件;

3. 项目验收申请表（附表 5.1）;

4. 项目工作报告;

5. 项目研究报告;

6. 项目已获成果、专利一览表，包括成果登记号、专利申请号、专利号等;

7. 研制样机、样品的图片及数据;

8. 计算机软件测试报告及用户使用报告（见附表 5.2、附表 5.3）;

9. 项目财务审计报告;

10. 项目成果简介（2000 字内）;

11. 研究过程视频;

12. 科技查新报告（战略规划与政策、标准化、重点科研平台建设可不予提供）。

附表 5.1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验收申请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任务书编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承担单位</td><td colspan="3"></td></tr>
<tr><td>参加单位</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起止时间</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建议验收时间</td><td rowspan="2">年　　月</td><td>联系人</td><td></td></tr>
<tr><td>电　话</td><td></td></tr>
<tr><td>验收技术
文件清单</td><td colspan="3"></td></tr>
<tr><td>申请单位意见</td><td colspan="3">(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表 5.2

计算机软件测试报告

任务书编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起止时间	
测试软件 名　　称	
测试报告: 测试专家组组长: 年　　月　　日 （纸面不敷，可另加纸）	

附: 计算机软件测试专家组成员名单

附表 5.3

项目成果用户使用报告

任务书编号	
项目名称	
用户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邮政编码	
成果应用起止时间	
应用情况、社会经济效益（含计算过程）： 用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纸面不敷，可另加纸）	

附件 6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验　收　证　书

甘交科验字〔　　〕　　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参加单位:

组织验收单位:

验 收 日 期:

验收批准日期: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制

一、项目考核目标

二、技术经济指标

三、任务书完成情况及预计产生的效益

<table>
<tr><td colspan="4">四、经费使用情况</td></tr>
<tr><td rowspan="2">合同经费</td><td>总经费</td><td>厅拨经费</td><td>自筹经费</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实际情况</td><td>总经费</td><td>厅拨经费</td><td>自筹经费</td></tr>
<tr><td></td><td></td><td></td></tr>
<tr><td>情况说明</td><td colspan="3"></td></tr>
</table>

五、提交验收的文档资料

六、验收意见

七、验收专家名单

八、完成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九、组织验收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甘肃省交通运输科技成果

推广应用项目证书

成果名称:

验收证书编号:

成果单位名称:

成果推广应用时间:

科学技术领域:

项目来源: □交通运输部科技项目 □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其他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制

证书查询网址 http://jtys.gansu.gov.cn/

推广应用项目登记表

成果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详细地址		邮　编	
	联 系 人		邮　箱	
	联系电话		手　机	
主要完成人员				
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行政职务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移动电话	
	毕业院校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技术职称	
	专业专长		最高学位	

<table>
<tr><td>任务
来源</td><td colspan="4">（包括：主管单位、立项时间、任务书编号）</td></tr>
<tr><td>成果
简介</td><td colspan="4">（包括：项目研究的目的和意义、主要研究内容、成果技术原理）（300 字以内）</td></tr>
<tr><td rowspan="3">专　利</td><td>申 请 号</td><td></td><td>申请日期</td><td></td></tr>
<tr><td>专利类型</td><td></td><td>授 权 号</td><td></td></tr>
<tr><td>专利简介</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软件著作权</td><td>登记号</td><td></td><td>发表日期</td><td></td></tr>
<tr><td>权利取得方式及范围</td><td></td><td>简　介</td><td></td></tr>
</table>

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情况				
标准规范	名　称		编　号	
	简　介			
成果推广应用案例	（包括：应用单位信息、应用工程信息、应用规模、时间、地点、经济社会效益分析、综合评价等）			
成果推广应用领域				
经济和社会效益				

完成单位 意见	单位盖章: 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省交通运输厅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抄送：省科学技术厅，兰州大学、兰州交通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省内相关科研院所，派驻厅纪检监察组，厅机关各部门，厅长，派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副厅长，二级巡视员，总工程师。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6 年 10 月 21 日印发